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ST 圣莱

公告编号：2022-020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16日下午13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孙立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拟聘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兴昌华”）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与对方协商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兴昌华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业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此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没有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为：兴昌华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业务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兴昌华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

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同意于2022年4月1日下午14:30在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扬善路51号金港大酒店12楼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3月24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